# 装修工程合同版 装修合同优质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装修工程合同版 装修合同优质篇一

→ 13. \			
承接方	$\vec{\cdot}$ ( $/$	<del></del> )	_
/引女人	/ ( _	1 <i>/</i> 1/1	።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 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 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第二条:工程价款

2. 居室规格: 厨卫,				厅 方米。
3. 施工内容:和施工图。	详见本合同	引附件(一)	《家庭装	潢施工内容单》
5. 工程开工日	期:	_年	月	日
6. 工程竣工日	期:	_年	月	日
工程总天数:	天	÷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元,	详见本合同附件
(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0		

7、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 经双方认可。
-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 5.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 材料供应

-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 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 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 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 乙方有权停止施工。 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 不得交付使用。

-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 工程工期

-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 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 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 工费支付给乙方元。
-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 2. 乙方通知甲方进

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 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 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 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 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 其他事项

- 1. 甲方责任
-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 2) 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

费用。

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2. 乙方责任

- 1)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 2)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 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 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第九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业主):(签章)乙方:(签章)

住所地址: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签约地址:签约日期:

# 装修工程合同版 装修合同优质篇二

承包方(乙方): 营业执照号: 签约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 工程地点:。
(二)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厂房装修工程施工项目预算表)。
(三)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料;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四)工程期限,开工日期年月日, 竣工日期年月日。
(五)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 写):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发包人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 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 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承包人。
第三条 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种方式提供:
(二)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

人、承包人各一份(详见工业厂房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大写)\_\_\_\_\_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 第四条 发包人义务

- (二)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 (三)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 (六)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 第五条 承包人义务

- (二)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 (三)保护好原厂房内的陈设,保证厂房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 (四)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 第六条 质量要求

- (一)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 (二)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 (三)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 (四)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 第七条 付款方式

- (一)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_%;当工期进度过半(\_\_年\_月\_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_%。剩余\_%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甲方付清工程价款,详见本合同附件《厂房装修工程结算表》,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 (二)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详见本合同附件 《厂房装修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 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 的价款,当场结清。
- (三)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 未付工程价款额的%支付给乙方。

#### 第八条 工程工期

- (一)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_\_ %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_\_%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元。
- (二)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 (三)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 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 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 (四)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

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五)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 第九条 工程验收

- (一)工程质量验收,详见本合同附件《厂房装修质量验收表》,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 (二)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七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设备进入施工待验收区,视为验收合格。
- (三)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 第十条 其他事项

#### (一)甲方

-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 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 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二)乙方

- 1、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如是下属分支机构,也须有上级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 3、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 4、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 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处。
- 5、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一方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_\_\_\_%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 (一)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
- (二)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

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 (一)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_\_\_ %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 (二)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 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 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 (一)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 (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三)本合同(包括厂房装修工程报价单、厂房装修施工方案)一式\_\_\_ 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 装修工程合同版 装修合同优质篇三

发包方: 身份证号码: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承包方负责人:身份证号码:(以下简称乙方)

一、 协议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属下需装修的店内装饰进行设计及施工。

二、 乙方按甲方书面确认的装饰方案进行施工(设计方案包括平面图、水电图、施工布置图、附件施工要求及施工工艺

流程表等)。

- 三、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
- 1. 甲方有权对不符合甲方设计意图的地方要求返工的权利:
- 2. 对乙方装修过程中的重大质量问题,甲方除有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外,还有终止合同的权利。
- 四、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乙方的权利
- 1. 乙方有按时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装饰款。
- (二) 乙方的义务
- 1. 乙方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如有违法被罚则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负;乙方的施工人员必须注意安全,在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工伤事故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负;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火灾事故,材料损坏,已完工的成品破坏由乙方负责赔偿相应损失。
- 2. 自甲方交付乙方之日起,乙方应协助甲方保管施工现场各类物品,否则造成的材料丢失与误工由乙方负责。
- 5. 精心施工,认真负责,打造精品工程,质量要求:
- (1) 所有墙壁外向对角瓷砖的铺贴均采用45度切对角,切角过程包括:机器切割(不得出现磕碰瓷砖表面导致参差不齐)和人工打磨(用砂纸磨薄切角边缘)。

- (2)地面砖及墙面砖铺贴后不得出现:接缝不严不平,板面纹理不顺,反花、磕碰、分缝不匀等现象;瓷砖的铺贴后还不得有出现地面不平和积水的现象。
- (3) 墙面括完后,不得有不平,括刷痕迹、划伤及不光滑现象。
- (4)工艺天花板不得有接缝不严不平,接角脱落及明钉眼等现象。

具体质量要求参照乙方在xx店的施工质量;施工质量要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规范标准,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返工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施工过程中如因施工不当所造成的材料破损由乙方负责按原价赔偿。

五、 工程内容及合同金额:

(二)合同预算金额:

本协议装饰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本协议装饰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小写)

(为了防止乙方在设计过程中故意隐瞒一些必须要实施的工程项目,然后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增加,乙方必须遵守在装饰设计时就按合同:四、(二)、3及时向甲方提出建议,并得到乙方的认可。)要求:最终装饰总金额不得超出预算金额的10%,超出部分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功,则由乙方完全负责。

六、 分期付款方式:

首期:甲方先付工程预算造价的5%订金给承包方(乙方),即筹备施工图。

二期: 乙方电工、水工材料进场开工十天内甲方付预算金额

的30%给乙方。

三期: 木工材料进场后十天内甲方付预算金额的25%给乙方。

四期:工程完工后二十天内进行验收,合格后,甲方付预算金额的35%给乙方。

余款5%作为乙方对整个工程的质量保证金,在保修期满后五 天内支付给乙方。

七、 协议工程完成期限:

本工程施工期限自公元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天。

本协议经双方协商签订后共同遵守,除甲方因本协议第 三、(一)、2原因有权终止合同外,未经双方同意,不得以其 它任何理由终止合同。

#### 八、 违约责任: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止合同,则乙方必须赔偿甲方总工程款的30%作为违约金,并退回已经预付的所有款项。

而战争及自然灾害的因素、法律、国家政策等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协议无法履行除外。本协议未完善之外、双方友好、平等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处置。

九、 若由于甲方未能按协议规定的日期交付工程款给乙方,或由于甲方原因或因停电、停水造成的误工,则工期顺延。若乙方原因拖延工期,工期每拖延一天则乙方要付甲方误工费元。

十、 本工程有部分材料为甲方购买,此类材料的质量不在乙方的保修范围内,但乙方有义务凭其丰富的经验向甲方提供

建设性意见供甲方参考直至甲方满意;如因甲方拖欠此类材料造成的误工,则工期顺延。若乙方原因拖延工期,工期每拖延一天则乙方要付甲方误工费元。

十一、工程期间,装饰押金为甲方支付,办理屋村出入证等.工程所使用的水电费用如不超过200元,由甲方负责,如超出部分则由乙方负责。

十二、甲方必须在工程完工后二十天内进行工程验收,不经验收而经营则视为甲方已验收合格而经营。

十三、保修期限: 自甲方验收合格起算,保修时间为一年。

十四、协议到期甲方如有意续约,应在计划时间内与乙方进行协商。本协议共2页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十五、本协议附附件一份。(附装饰项目预算单一份)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身份证号:身份证号:

电话(或手机): 电话(或手机):

确认日期:年月日确认日期:年月日

### 装修工程合同版 装修合同优质篇四

发包人: 承包人:

住所:住所:

委托代理人: 营业执照号:

电话: 法定代表人: 电话:

bp机号: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本工程设计人: 电话:
施工队负责人: 电话: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
1.2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附表1: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附表2: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1.3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种承包方式。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详见附表4: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4工程期限天,开工日期年月日,竣工日期年月。
1.5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写):元(详见附表3: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第二条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发包人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 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 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承包人。
第三条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提供:

(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详见附表6: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大写)\_\_\_\_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 第四条发包人义务

- 4.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 4.3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 4.6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 第五条承包人义务

- 5.2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 5.4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 第六条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见附表7: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 第七条材料的提供

7.2由承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详见附表5: 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承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发包人,并接受发包人检验。

#### 第八条工期延误

8.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

顺延:
(1)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2)不可抗力;
(3) 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8.2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工期顺延。
8.3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8.4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九条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 准:。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由
第十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10.1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

(2)				
(3)				
承包人应提前两天通知 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表				
10.2工程竣工后,承包 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 手续(详见附表9:家庭	织验收,均验收单)。	真写工程验 在工程款结	收单(见附 吉清后,力	表8:
10.3本工程自验收合格 收合格签字后,填写工 修工程保修单)。				
第十一条款项支付方式				
11.1双方约定按以下第	种方式	戊支付工程	款:	
(1) 合同生效后,发包 <i>人</i> 程款:	人按下表中	的约定直接	接向承包人	.支付工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	友付金额			
第一次 开工前三日 支	を付元			
第二次 工程进度过半	支付元			
第三次 双方验收合格	支付元			
工程进度过半指:				0
(2) 其他支付方式:				o

- 11.2工程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发包人接到资料后\_\_\_\_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见附表9: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结算单)并签字,发包人应在签字时向承包人结清工程尾款。
- 11.3工程款全部结清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正式统一发票。

####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 12.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12.2未办理验收手续,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负责。
- 12.3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 12.4发包人未按期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元。
- 12.5由于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 12.6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

第十三条合同争议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几项具体规定
14.1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人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用(大写)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14.2施工期间,发包人将外屋钥匙把,交给承包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负责提供新锁把,由承包人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14. 3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 上午点分至点分; 下午点分至点分。
第十五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六条附则
16.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
16. 3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份,部门份。
16.4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表1一1: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一)

合同附件

附表1-2: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二)

附表2: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附表4: 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附表5: 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发包人(签字):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年月日

## 装修工程合同版 装修合同优质篇五

受委托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室内装修、装饰的特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所列工程项目的装修、装饰设计解决方案等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并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遵照履行。

- 一、 工程项目说明:
- 1. 工程项目名称:
- 2. 工程项目地点:
- 3. 工程项目使用面积:
- 4. 设计内容包括:

- 二、 设计收费方式:
- 1. 本委托设计合同设计费按/平米计取,设计费总额币大写(设计费总额最终按实地测量面积结算)。
- 2. 甲方于签订委托设计合同时支付设计费总额的万元。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天花布置图,水电布置图,效果图)确定后,甲方按实地测量面积支付设计费总额的,共计万元,乙方进行整套图纸的绘制。整套图纸绘制完成交给甲方使用,甲方按实地测量面积支付设计费总额的,共计万元,即支付完全部设计费用。
- 三、 设计时间周期:
- 1. 乙方签订委托设计合同后进行实地测量,并在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天花布置图,水电布置图,效果图)。
- 2. 甲方确定初步设计方案后, 乙方应在天内完成整套图纸的绘制。

#### 四、 甲方权利及义务:

- 1. 本合同签订时,甲方应提供给乙方进行设计所需的原建筑有关图纸资料。
- 2. 甲方在接到乙方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天花布置图,水电布置图,效果图)已完成的通知后,有义务在内对方案设计文件进行签字确认。如甲方认为该设计方案需要修改,应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双方根据修改内容确定修改文件的提交日期。乙方负责在约定日期内对原方案进行修改,如期提交。
- 3. 甲方在接到乙方整套图纸绘制已完成的通知后,有义务在

天内对方案设计文件进行签字确认。如甲方认为该设计方案 需要修改,应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双方根据修改内容确定修 改文件的提交日期。乙方负责在约定日期内对原方案进行修 改,如期提交。

#### 五、 乙方权利及义务:

- 1. 乙方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实地测量及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天花布置图,水电布置图,效果图)的设计,并知道甲方进行沟通确定。
- 2. 乙方在甲方签字确认初步设计方案(包含平面布置,天花布置图,水电布置图,效果图)后,应在约定的设计时间内完成整套图纸的绘制,并知道甲方进行沟通确定。
- 3. 在施工过程中, 乙方有义务负责处理有关图纸内容存在的技术性问题, 并配合甲方参加现场技术指导及阶段验收工作。

#### 六、 设计方案修改及版权:

- 1. 乙方对甲方已签字确认的方案不再有修改的义务,若甲方有修改需求,可与乙方协商,并交纳相关的方案变更费用。 方案变更及变更费用,以附件方式由双方签字生效。
- 2. 本项目的设计版权为乙方所有,甲方有责任对此进行保护,不得将本项目的设计造型、设计文件、相关技术参数提供给第三方或其他项目使用。如甲方将上述图纸另作其它用途或公开发表,须事先征得乙方书面同意。
- 3. 为保证甲方利益,乙方须对甲方身份背景,项目的各项内容进行保密。

#### 七、 违约责任:

- 1. 因乙方原因造成本合同约定的设计完成日期延误的,每延一天乙方须支付甲方设计费总额的 作为违约赔偿金。
- 2. 因乙方原因造成中途停止设计的,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按照设计费总额支付给甲方作为违约赔偿金,并将甲方已付的设计费返还甲方。
- 3. 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本委托终止时,甲方应以已付费用作为违约赔偿金,乙方有权不予退还。

#### 八、 纠纷解决方法:

- 1. 双方出现不能自行协商解决的问题,双方同意按以下方法解决。
- 1)、到乙方所在地区行业管理仲裁机构解决。
- 2)、到乙方所在地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2. 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其他

- 1. 甲、乙双方直接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4.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装修工程合同版 装修合同优质篇六

受让	二方:	
	转让方将其在	
_,	受让方同意接受该转让的股份。	
	转让价格为人民币元, 已日内以现金方式(或其	
关申司向	本协议签订后,公司在规定的时中办变更登记,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可受让方签发《出资证明书》,受工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和相	关核准登记之日起,公让方成为公司股东,依
五、	本协议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5	或盖章)后生效。
转让	上方(盖章) <b>:</b>	
受让	二方(盖章):	
代表	長(签字):	
代表	長(签字):	
	年月日	

## 装修工程合同版 装修合同优质篇七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住房装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 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 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地址:
- 2、居室规格: 计\*平方米。
- 3、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 4、委托方式:包工包料
- 5、工程开工日期:
- 6、工程竣工日期:

工程总天数:

第二条: 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第三条:质量要求

-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三)《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 4、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 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四)《甲方提供装潢材料清单》的内容,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 当工期进度过半,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剩余%尾款 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潢 工程保修卡,详见本合同附件(八)《家庭装潢工程工程质量 保修卡》。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 乙方有权停止施工。 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 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详见本合同附件(五)《家庭装潢工程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

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第八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年月日

## 装修工程合同版 装修合同优质篇八

乙方(施工方): 签约地点:

为规范住宅装饰装修施工,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杭州市人民政府第141号《杭州市城镇住宅装修管理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家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 1. 甲乙双方的条件:

甲方装修住房系合法居住。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 核准登记,并取得房产管理部门颁发的住宅装饰装修资质证

书的单位。

- 2. 装饰施工地点: 区路(小区)幢号(单元)室。
- 3. 住房结构: 室厅结构,建筑面积平方米。
- 4. 装饰施工内容: 详见附件一《施工内容表》
- 5. 承包方式样: (包工包料,包清工,部分承包)。
- 6. 本工程由 设计。
- 7. 工期: 工程期限 天, 从 年 月 日开工

至年月日竣工。

- 二、工程价款及结算方式:
- 1. 总价款: (大写)元(其中:设计费元,管理费(%)元,税金(%)元)。经双方认可变更施工内容的,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 2.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元。年月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天:年月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元:年月日前,甲方支付总价款的%,计元:尾款甲方应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日内一次付清。
- 三、施工准备及双方的义务
- (一) 甲方工作
- 1. 甲方开工前,应向物业管理单位或产权单位登记备案:确需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的,应当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出具鉴定和加固方案,经房产管理部门核准后,领取住宅装修许可单。

- 2. 甲方应在开工前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腾空房屋,消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需要的水、电,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 3. 做好施工中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影响邻里关系等行为的协调工作。
- 4. 指派为甲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项。

#### (二) 乙方工作

- 1. 对甲方进行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2. 指派为乙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3. 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产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改变房屋结构和使用性质。
- 4. 与所在地物业管理单位《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服务协议》。
- 5.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 四、材料的供应

1. 甲方提供的材料: 详见附件二《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清单》

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 的合格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环保检验合格证明 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 等,不得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并应 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 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或无法提供有关证明的,乙方 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经书面认可, 可继续使用,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 乙方提供的材料: 详见附件三《乙方提供的材料清单》

乙方提供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环保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等,不得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并应得到甲方认可,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的,应按挪用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如乙方提供的材料系伪劣商品的,应按提供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经甲方。